

臺中市議會第2屆第3次定期會

臺中市山手線計畫及輕軌運輸案
送交通部審查結果
專案報告



臺中市政府

TAICHUNG CITY GOVERNMENT

臺中市政府交通局

報告人：局長 王義川

中華民國 105 年 5 月 4 日

【目 錄】

壹、 大臺中整體發展.....	1
貳、 軌道計畫推動期程說明.....	3
一、 大臺中山手線計畫.....	3
(一) 最新辦理情形.....	3
(二) 路線規劃.....	4
(三) 辦理歷程.....	5
(四) 經費概況.....	6
二、 雙港輕軌軌道建設.....	6

壹、大臺中整體發展

臺中大都會區由臺中、彰化、南投生活圈所構成，臺中市扮演政經、商業與消費的核心城市，對於城市發展構想以「大臺中 123」為發展構想，以一條大臺中山手線、二個國際海空港與三大副都心為發展主軸，詳如圖 1 所示，藉由城市基礎建設的發展與建設，促使臺中城鄉均衡發展，成為中臺灣核心的發展定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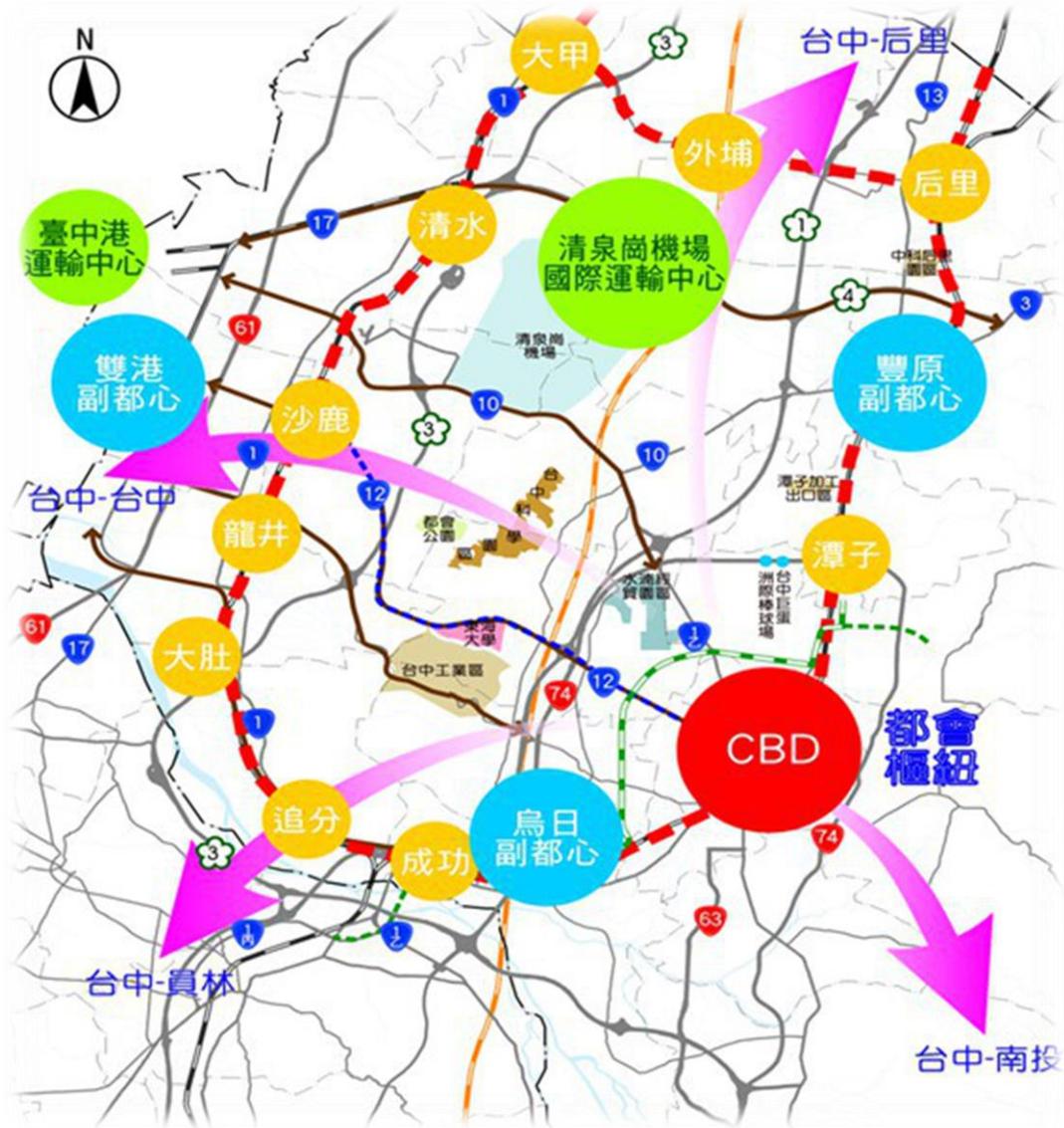


圖 1 大臺中都會區整體發展暨願景

大臺中整體規劃以「大臺中 123」為發展願景，市府施政則以「縮短城鄉差距」、「社會投資創新」、「照顧社會弱勢」與「行政效能革新」為主軸；而在交通運輸規劃上為則導入「大眾運輸導向發展」(Transit-Oriented Development, TOD)理念，結合安全、可靠、效率、環保朝向城市治理主軸邁進。並以 MR. B&B 的「Metro」捷運加上「Rail」鐵道，普及的「Bus」公車路網，搭配「Bike」公共自行車，讓複合式的大眾運輸網作為落實，以建構人本、安全與綠色的運輸系統。

因此，臺中市積極推動軌道系統，刻正辦理山手線計畫、捷運藍線、捷運綠線延伸線及雙港輕軌可行性研究等軌道運輸系統規劃，期縮短城鄉差距，以增加大臺中區域可及性並帶動區域經濟發展，達到縮短城鄉差距、完成多核心均衡發展。

貳、 軌道計畫推動期程說明

一、 大臺中山手線計畫

(一)最新辦理情形

目前大臺中地區山海線鐵路雙軌高架化可行性研究經交通部於105年3月15日辦理召開初審會議，本局已於105年3月25日將修正報告函報交通部，並在4月8日已送出複審前之審查表，交通部在行政院張院長要求下將儘速完成審查報行政院核定歷程如下圖2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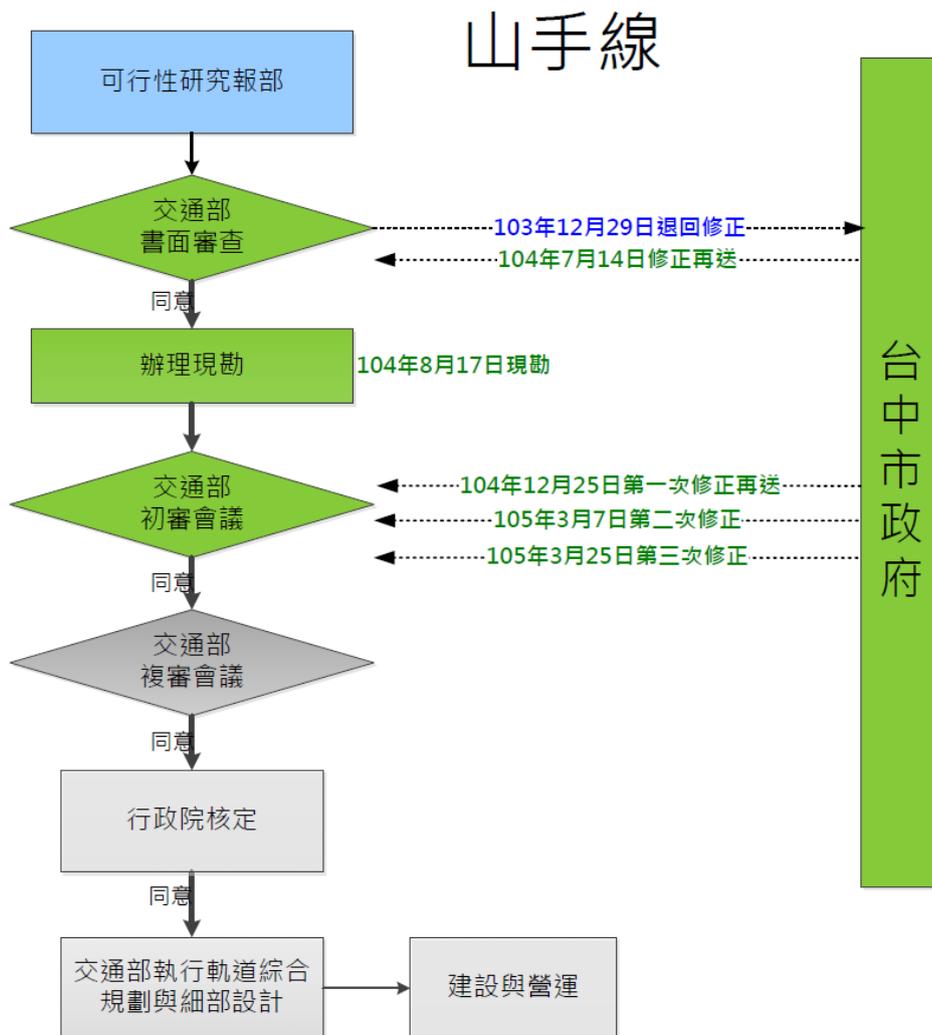


圖 2 山手線報部歷程

(二)路線規劃

本計畫主要目標以消除平交道與鐵路山、海線造成的長期空間阻隔，強化山海間聯繫、促進都市縫合發展，打造大臺中環狀鐵路，加速山、海、屯間人流及物流串聯，提升交通便利和產業發展。



圖 3 山手線整體計畫及路線示意圖

山線(大慶-烏日)鐵路路廊，詳上圖 3，規劃由高架大慶車站南方開始高架延伸，於里程 197+715 處延伸高架段跨越環中路高架橋，通過環中路後，越過麻園頭溪至光日路與建國路口的烏日高架站，並穿越中彰快速道路後接回現有軌，全長 3.7 公里。

彩虹線(大甲-后里)路廊規劃高架鐵路自大甲站起向北延伸沿鐵砧山北隅東行，路線沿大安溪堤防邊，後轉向南側沿月眉山邊，最後銜接至后里站，路線自大甲站開始採高架方式設置，並依序跨越國道 3 號、穿越高鐵下方及跨越國道 1 號，並於廓子路、月眉園區北側及中社花市各設置車站，最後東行線將跨越山線東西正線後

隨即進入后里隧道至后里站，全長約 15.98 公里。

海線(大甲-追分)鐵路路廊規劃部分，路線過成功陸橋後鐵砧山平交道前開始高架至過省牧場平交道後降至平面，並於臺中港站前後路段維持原平面軌道配置，以降低工程經費並維持臺中港支線貨運功能，之後再從清水海濱路平交道前再次高架，直至營埔路平交道後追分站前再下至平面，高架長度前後合計約 23.5 公里，以期消弭海線地區共計 16 個平交道。

(三)辦理歷程

- 103 年 8 月 13 日：取得臺中市議會同意函
- 103 年 10 月 3 日：提報交通部審議
- 103 年 12 月 29 日：交通部回覆書面審查意見
- 104 年 4 月 8 日：專家學者座談會研商修正本案
- 104 年 6 月 16 日：林副市長主持跨局處山手線財務修正會議
- 104 年 7 月 14 日：檢送報部修正報告
- 104 年 9 月 30 日：交通部召開審查會議
- 104 年 10 月 12 日：交通部審查會議紀錄及修正意見
- 104 年 12 月 25 日：檢送報部修正報告
- 105 年 2 月 5 日：立法院副院長蔡其昌至清水車站現勘聽取本局簡報，並承諾將於國會全力支持本案
- 105 年 2 月 24 日：市長拜會行政院長張善政，會議決議請交通部加速審查程序
- 105 年 3 月 7 日、9 日：林副市長率隊與台鐵協商會議
- 105 年 3 月 15 日：交通部召開審查會議
- 105 年 3 月 21 日：交通部審查會議紀錄及修正意見
- 105 年 3 月 25 日：檢送報部修正報告
- 105 年 3 月 30 日：立法院交通委員會至烏日考察，顏寬恆立委要求交通部陳部長現場承諾加速審查作業
- 105 年 3 月 31 日：立法院蔡副院長協調交通部加速推動本案

105 年 4 月 8 日：本局提送中長程個案計畫自評檢核表，供交通部辦理後續複審作業程序

(四)經費概況

本計畫路線全長 43.2 公里，預估總建設經費約 926.1 億元，自償率達 15.6%，其中自償性經費約 148.6 億元，非自償部分預估地方配合款 371.7 億元、並將爭取中央補助約 405.8 億元，朝一次核定分階段分年編列經費方式推動，各方案路線、經費、中央地方分擔如下表 1。

表 1 山手線各區段經費彙整表

計畫方案	山線	彩虹線	海線
工程經費	72.9	309.5	543.8
合計	926.1		
經費分擔	自償性經費	非自償性經費	
		中央補助	台中市負擔
	148.6	405.8	371.7

單位：億元

二、雙港輕軌建設計畫

除建設中之捷運綠線以及大臺中山手線、捷運藍線、相關規劃外，為完善大臺中地區軌道運輸路網，本局刻正進行「大臺中地區捷運路網檢討規劃暨臺中捷運系統初期路網可行性研究」，並於 105 年 4 月 18 日完成決標，預計 106 年完成可行性研究報告並陳報交通部審查。